

開放文學－推理探案－劉公案－劉墉傳奇 第五十三回 李文華屈招奸殺罪

且說王知縣聞聽孫興之言，往下講話，說：「何氏筆跡，現在何處？拿來本縣觀看。」孫興叩頭，說：「現在小人的身上。」說罷，慌忙打懷中取將出來，連那二十兩銀子，兩手高擎。書吏接將過去，遞與王知縣。知縣先將書字展開，仔細觀看，上面寫的言詞，與孫興口訴的事一樣。王知縣又問，說：「孫興，這個字跡，乃是你妻子臨危寫的。那時節你又沒在家，及至你回來，你妻已經亡故，這個字跡，如何到了你手？莫非你與李文華有仇，寫假字，你冤賴於他？人命關天，非同小可，若有虛情，法不容寬！」孫興磕頭，說：「青天老爺在上：小人的妻子留下此字，收在梳頭匣內。小人回家時，見妻子被人殺死，正然悲痛，誰知道何氏的冤魂不散，起了一陣旋風，一個瘋狗，跑進來屋內，把梳頭匣登開，將此書掉在塵埃，小人拾起觀看，才知道其中的備細。望乞青天從公判斷，願老爺公侯萬代。」王知縣聞聽，眼望著地方、保正，開言說：「你們這些奴才！地面上有了這樣人命，你們為何不把房主李文華帶來？一定你們受了他的錢財，前來欺哄本縣！」王守成說罷，衝衝大怒，吩咐左右：「先將地方、保正，每人各打二十大板，然後鎖起來，等本縣審明，按律治罪。」地方、保正聞聽此言，嚇得魂不附體，不住磕頭。眾青衣不容分說，把二人拉下去，打了個皮開肉綻，這才放起，上了刑具。王知縣發簽一支，差人兩名青衣，即刻鎖拿兇手李文華到縣聽審。暫且把一千人犯，帶在一旁聽候發落。王知縣發放已畢，退堂歇息，不再表。且說這兩名青衣，奉本縣之命，不敢怠慢，出了北門，一路而來。到了公義村中，到李文華家的廣梁門首，外邊見了李管家，就把縣主之命，拿人的話說了一遍。李文華聞聽，嚇了個魂飛魄散，面如金紙。說：「李固，此事怎好？」

李文華，聽罷管家的一席話，不由著忙驚又驚，遲疑半晌才講話，說「李固留神要你聽：縣裡既然發簽票，少不得衙門走一程。」說罷連將衣裳換，邁步翻身往外行。

來到大門把青衣見，兩個人，二十兩紋銀略表情。公差實法不上鎖，三人一同奔縣中。說話之間來得快，進了句容一座城。十字街中朝西拐，衙門不遠面前橫。兩個公差含笑：「李大爺留神在上聽：眼下屈尊把刑具戴，我們好交差見縣公。」李文華聞聽說「罷了，見官必得要戴刑。」

二人聽說不怠慢，這不就，鎖上李家大相公。二人這才打稟帖，王知縣，聞聽立刻把堂升。登時三人朝裡走，來到堂前跪在塵。兩個衙役忙回話，說「太爺留神在上聽：兇手帶到公堂上，太爺細問就裡情。」知縣聞聽手一擺，兩名公差站在一旁。王守成座上開言叫：「李文華留神要你聽：你為何，因奸不允傷人命，殺死何氏女婦人？快快當堂來招認，但有虛言我定不容！」李文華磕頭尊「縣主，太爺留神請聽明：小人並不知這事，父母為何叫招承？」

知縣聞聽衝衝怒，說道是：「可惡奴才要你聽，花言巧語哄本縣，想要不招萬不能！」吩咐左右把夾棍看：「夾起這囚徒膽大的精！」衙役聞聽不怠慢，夾棍拿來摞在塵。

不容分說齊動手，扳倒李家大相公，動手拉去鞋和襪，兩腿入在木棍中。知縣吩咐將繩攏，下面青衣應一聲。李文華「哎喲罷了我」，頂梁骨上走真靈。有一個差人噴涼水，李文華甦醒把二目睜，大叫「縣主真冤枉，覆盆之下有冤情！小人並未殺何氏，望青天，秦鏡高懸判斷明。」知縣聞聽微冷笑：「萬惡囚徒了不成！」

王知縣聞聽，冷笑開言，說：「李文華，料你也不肯善自招承，你瞧瞧這是什麼東西？」說罷，將何氏的遺書，連那二十兩銀子，往下一摔，扔在堂前。李文華拾在手內，瞧了瞧，不由得腹內著急，說：「太爺在上，小的回稟——」李文華就把那「見何氏起意，使宗婆子說說，送銀子情實。小的到了晚上，自己思想：這件事損陰壞德，小人倒後悔。所以倒無去，並不知何氏被誰殺害」的話，說了一遍。王知縣聞聽，如何肯信？往下開言，說：「李文華，你這話欺哄本縣，就是那三歲孩童，他也不信。你既然使人去說說，又送銀子，豈有不去之理？想來必是何氏不從，你一怒，將他殺死。人頭現在何處？」

快快招來！免得你皮肉受苦。」李文華聞聽，說：「青天老爺在上：小人並未殺人，叫小的招什麼？」王知縣聞聽，衝衝大怒，吩咐左右：「快些加刑！」眾青衣齊聲答應。

李文華本是富家子弟出身，如何受得這樣官刑？這方才一夾棍，把魂都夾冒了！又聽王知縣吩咐「加刑具」，嚇得他魂飛魄散，說：「縣主在上：不用加刑了，小的情願招承。」知縣聞聽，冷笑開言，說：「哪怕你不招！」李文華無奈，只得屈招：「何氏因奸不允，本是小的殺死。」知縣聞聽，吩咐書吏記，上了口供，自是追問何氏人頭在於何處。

話不重敘。王知縣一連審了幾堂，李文華因受不過極刑，本是屈打成招，哪知人頭在於何處？可憐李文華，受了些個無數官刑，眼看待死，這話不表。

且說李文華的妻子趙氏，自從他丈夫被公差帶去，等至天晚，不見回家，不由心中害怕。到了第二天一黑早，打發管家李固進縣打聽消息。李固不敢怠慢，急忙到了句容縣衙門中，將此事打聽明白，回到家中，就把「受刑不過，小主人無奈招承，王知縣追問人頭」的話，說了一遍。趙氏聞聽，嚇得面如金紙，唇似靛葉。

不表趙氏在家中害怕，且說王知縣把李文華屈打成招，追問何氏的人頭。李文華受刑不過，只得屈招應承，說：「何氏的人頭，被小的扔在公義村的北邊壕溝之內，到了第二天，蹤影全無，想是被狗叼去。」王知縣聞聽，也不深究細問，吩咐書辦作了文書，往上詳文。一面吩咐將李文華收監；將地方、保甲打放，說他們報事不明；叫孫興暫且回家聽傳。按下此事不提。

再說江寧府的知府劉羅鍋子劉大人，這一天剛然升堂，就有衙役、經承，將句容縣詳報的文書呈上，把封套拆去，遞與劉大人。劉大人接來，舉目觀看。

這清官，接過文書留神看，仔細參詳就理情。上寫著：「卑職呈報殺人的事，李文華因奸不允擅行兇，殺了那孫興之妻何氏女，將人頭，扔在荒郊不見蹤。律應抵償該立斬，現有那，何氏的遺書作證明。卑職審清才敢詳府，李文華現在監禁中。」劉大人，看罷文書上的話，說「此事其中有隱情：李文華既然將人殺死，為何人頭又不見蹤？」

這一案須得本府親審問，怕是覆盆之下有冤情。我劉某身受皇恩當報效，一秉丹心與主盡忠。」劉大人想罷不怠慢，往下開言叫一聲：「承差王明速領票，快到那句容小縣中，速提那，因奸殺命這一案，李文華聽審到公庭。王明答應接過票，邁步翻身往外行。按下承差去提人犯，再把劉大人明一明。吩咐打鼓將堂退，清官爺翻身往裡行。不表大人在書房坐，再把王明送一程。出了府衙急似箭，越巷穿街快似風。離了江寧城一座，逕奔句容大路行。一邊走著心犯想，腹中暗自叫「劉墉：我瞧你，人頭兒有限愛管個事，很愛私訪探民情。巡撫大人也全不怕，撥回壽禮還拉硬弓。一干上司將他懼，聽見羅鍋子腦袋疼。今日又差我上句容縣，他說是，這件事情有屈情。莫不是，知縣貪賊受了賄，屈打成招定口供。王守成果有這件事，劉羅鍋子聞知未必容。」這王明，思想之間來得快，句容縣不遠在咫尺中。